

6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青岛市海慈中医医疗集团西院区（青岛市第五人民医院）的青岛市第五人民医院医疗设备采购项目（一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、（遥测监护仪 RD-2000, 中央监护网络管理软件 RD-10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广州锐迪医疗仪器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39 人，营业收入为 150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56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、（胸阻抗成像仪 EIT600-H, 转运呼吸机 T30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深圳市安保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11 人，营业收入为 3378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3261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3、（可视喉镜 VL300M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浙江优亿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42 人，营业收入为 34170.981852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23401.679915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4、（睡眠呼吸机 RM-T9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湖南明康中锦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6 人，营业收入为 3756.5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975 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5、（眼科超声雾化器 SDK/WH8000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成都视达康医疗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25 人，营业收入为 41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615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6、（中频脉冲电治疗仪 HB-ZP50，蜡疗仪 HB-LY3，温灸器 HB-WZ2，神经和肌肉电刺激仪 HB-SJ3，牵引床 HB-QY5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苏州好博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424 人，营业收入为 16336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35716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）；

7、（清洗工作站 Center- S4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淄博金箭医疗器械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80 人，营业收入 4000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000 万元 1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8、（精神压力分析仪 HRVP-21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济南汇医融工科技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3 人，营业收入 295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80 万元 1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9、（中医体质辨识机 YM-TZ-I），属于（工业）行业；制造商为（天津市天中依脉科技开发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591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552 万元，属于（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山东宏益健康管理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.08.07

